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25-016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期权代码:037344;期权简称:北方JLC4。

2. 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36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24,250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533,901,300股的0.12%,行权价格为156.27元/份。

3. 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4. 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共分为四个行权期,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3月12日止,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3月24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

5. 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为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手续。

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相关申请手续的办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 2022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次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2. 2022年6月22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下发的《关于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京电控绩效字[2022]134号),同意公司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复的公告》。

3. 2022年6月28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出具的《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在2022年6月15日至2022年6月27日的公示期限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22年7月4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 2023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10天公示期内,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方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6. 2023年5月4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完成了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授予登记工作。预留授予数量260万份,授予对象246名。期权简称:北方JLC4,行权价格:037344,行权价格157.49元/份。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7. 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7.49元/份调整为157.05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8. 2024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7.05元/份调整为156.27元/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行权条件达成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7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9.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董事会因激励对象离职或违反公司相关管理规定、个人业绩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取消激励对象全部或部分行权资格,并决定并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需具备的全部事宜。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共注销股票期权103,000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600,000份调整为2,497,000份,激励对象总数由246人调整为236人。

同时结合公司2023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24年度的个人业绩考评结果,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236名激励对象办理自主行权手续,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624,250份,行权价格为156.27元/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行权条件达成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等相关披露文件。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1. 鉴于公司以2023年7月12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7.49元/份调整为157.05元/份。

2. 鉴于公司以2024年7月3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57.05元/份调整为156.27元/份。

3. 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累计有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共计103,000份。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数量为2,497,000份,激励对象236人。

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数量及人员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一致。

三、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最近12个月内因信息披露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处罚且影响持续时间超过3个月;

(5) 公司在最近12个月内因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侦查,尚未结案;

(6) 公司在最近12个月内因涉嫌严重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结案。

况

三、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

1. 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等待期已届满

2023年3月13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即自2025年3月13日起至2026年3月12日止,行权比例为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25%。

2. 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明

序号

行权条件是否成就的说明

公司未发生任一情形。

公司未发生任一情形。